证券代码：688215　　证券简称：瑞晟智能　　公告编号：2022-009

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公司2021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及预计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是正常生产经营业务，系公司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开展，遵循了市场公允价格作为定价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且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瑞晟智能”)于 2022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袁峰先生已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上述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在董事会上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确认以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公司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确认已履行相关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主要为向关联方采购商品，符合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交易具有商业合理性，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市场化原则，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该议案。

监事会意见：公司 2021 年度与关联方产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或租赁房产，前述关联交易履行了相关的审议程序，具有商业合理性，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市场化原则，符合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本次预计的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方采购商品，预计交易总额不超过 750 万元人民币，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市场化原则，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基于以上情况，同意确认公司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注 1)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注 2)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购买商品	宁波东普瑞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	750.00	4.78%	12.44	62.94	0.40%	本年控股子公司业务扩大需求增加
	小计	750.00	4.78%	12.44	62.94	0.40%	–
合计		750.00	4.78%	12.44	62.94	0.40%	–

注：1、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公式的分母为公司 2021 年同类业务发生额。2、由于关联交易数据统计存在一定的客观因素，为了保证关联交易数据的准确性，故统计本年年初至披露日前上一月末与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上年(前次)预计金额	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购买商品	宁波东普瑞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	100.00	62.94	差异金额不大
	小计	100.00	62.94	–
其他(注 1)	宁波裕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注 2)	75.00	60.52	差异金额不大
	小计	75.00	60.52	–
合计		175.00	123.46	–

注：1、其他为租赁房产。2、宁波裕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由原宁波圣瑞思服装机械有限公司更名而来。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宁波东普瑞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剑雄

注册资本：2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5 年 3 月 9 日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溪口镇百丈路 88 号

经营范围：自动化设备、气动元件、液压元件的制造、加工；消防设备、通风设备的研发、制造、安装及技术服务。

最近一年财务状况：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 1162.12 万元，净资产为 590.78 万元；2021 年度营业收入为 897.83 万元，净利润为 96.27 万元。

2、公司名称：宁波裕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江金达

注册资本：21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5 年 6 月 3 日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萧王庙街道弥勒大道中段

经营范围：金属制品、塑料制品、五金件、工艺品、箱包、家用电器、玩具、日用品、旅游户外用品的制造、加工；厂房降温设备的制造、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房屋租赁(以及其他按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未禁止或无需经营许可的项目和未列入地方产业发展负面清单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财务状况：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 1148.60 万元，净资产为 124.21 万元；2021 年度营业收入为 120.93 万元，净利润为 -93.93 万元。

（二）与瑞晟智能的关联关系

1、宁波东普瑞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与瑞晟智能的关联关系：该公司实际控制人袁珂为瑞晟智能实际控制人袁峰之姐。

2、宁波裕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与瑞晟智能的关联关系：宁波裕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为瑞晟智能实际控制人袁峰 100%持股公司。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持续经营或存续，过往发生的交易能正常实施并结算，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公司将就 2022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与相关关联方签署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向关联方宁波东普瑞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购买商品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均按照市场公允价格执行，并签订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公司向关联方宁波裕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租赁厂房参考周边区域租赁价格，交易价格均按照市场公允价格执行，并签订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业务的实际情况与关联方签署具体的关联交易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上述预计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性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发展，是合理的、必要的。

（二）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上述预计关联交易公司主要按照市场价格定价；如无市场价格的，按成本加成定价；如无市场价格，也不适合采用成本加成定价的，则经双方协商定价。交易属于关联方日常经营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关联交易的持续性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保持稳定的合作关系，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确认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截至目前，上述关联交易的预计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上述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均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未损害上市公司和上市公司股东的利益，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上市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综上，保荐机构同意上述瑞晟智能确认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特此公告。

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88215　　公司简称：瑞晟智能

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所述内容，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公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7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年度实现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3,257,044.98 元，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3,644,885.84 元。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0,04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6,006,000.00 元(含税)。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45.30%。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红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本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8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瑞晟智能	688215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吕蒙	俞凯
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天峰路 66 号 2 号楼	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天峰路 66 号 2 号楼
电话	0574-88983667	0574-88983667
电子信箱	lvmeng@sunrise.com.cn	yukai@sunrise.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专业的智能物流系统供应商，专注于工业生产中的智能物料传送、仓储、分拣系统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下游客户主要集中于服装、家纺缝制行业，公司可以为其提供自动化、数字化、智能化的工厂内部生产物流整体解决方案，公司是细分行业主要市场参与者之一。同时公司的产品也应用到汽车零部件等行业中。公司提供的智能物流系统可以为缝制企业提供从原料出入库、缝制加工、熨烫后整、到成品出入库等全生产过程中的仓储分拣、物料传送、数据采集及分析等功能。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链由智能物流装备延伸到智能消防排烟及通风系统装备，产品链进一步扩充与丰富，为客户提供更加智能快捷制造的同时做到安全制造、绿色制造。

2、公司主要产品

公司提供的智能工厂装备主要包括智能悬挂生产系统、智能悬挂式仓储分拣系统、智能非悬挂式仓储分拣系统(主要包括立体仓库系统、交叉分拣及辊筒分拣等平面分拣系统、以及各类输送系统)、生产管理信息软件系统(如线外系统、MES、WMS 等)等子系统。报告期内公司发展了智能消防排烟及通风系统、空中悬挂 OHT、家纺服装线头清理机等新产品。

（1）智能悬挂生产系统。智能悬挂生产系统是缝制企业智能工厂物流系统核心组成部分，该系统主要安装在缝制企业的缝制车间，采用电脑化管理，融合企业级数据库、管理软件、电子技术、RFID 射频技术、工业自控技术、机械传动技术等于一体，是一套数字化、信息化、智能化的缝制生产流水线设备系统。针对不同的下游服装、家纺行业特点和客户需求，公司开发了多种类型的智能悬挂生产系统，主要包括 S50 型、S70 型、S80 型、S100 型、S200 等。

（2）智能悬挂式仓储、分拣系统。智能悬挂式仓储、分拣系统主要针对团服套装定制、私人服饰定制以及电商的存储、筛选、分拣、配对等工作的需求。该系统能同时分拣运输多类服装，多类款式、颜色、尺码等，实现对于物品信息的自动识别并根据企业制定的存储分拣规则高速自动配对分拣。应用于分散式下单模式场景，满足小批量、多批次的快速翻单需求，对接精准发单。可以节省大量仓储分拣人力资源，并提高分拣准确率及分拣速度。该系统另一特点是采用立体高效能的自动悬挂式存储模式和自动无人化的悬挂式分拣系统，对现有的作业空间环境进行最优规划，充分利用了厂房的高度空间，实现空间的高效利用。以最小的面积实现足量的存储，优化传

送距离实现了高效的运输。缓存，输入、输出各自独立运行互不干涉。

（3）智能非悬挂式仓储物流系统。智能非悬挂式仓储物流系统主要由智能仓储系统(立体仓库系统)、柔性输送系统(自动化输送与搬运系统)、自动化分拣系统(交叉分拣、辊筒分拣等平面分拣系统)、以及信息管理系统组成。

（4）生产管理信息软件系统。公司对于所出售的生产系统及仓储系统设备均配备有相关控制及信息管理软件，公司也单独出售线外系统(主要构成为信息采集装置(如扫码枪)、信息展示装置(如平板电脑等)及相关管理软件)。公司主要针对纺织服装类企业开发了针对性、综合化的生产管理信息系统，也就是 MES 系统。MES 软件即制造企业生产过程执行管理软件，是一套面向制造企业车间执行层的生产信息化管理系统。公司基于对下游缝制行业的深入了解，开发的 MES 软件可以与客户智能悬挂生产系统、仓储分拣系统、ERP 等系统实现数据双向对接，为缝制企业提供包括智能订单管理、智能计划排程、智能工时管理、智能物料管控、智能裁剪管理、智能裁片管理、智能生产管理、智能人员管控、智能生产看板、智能品质管控、智能数据监控等管理功能模块，为企业打造一个扎实、可靠、全面、可行的制造协同管理平台。

（5）综合性智能物流系统。综合性智能物流系统为基于公司过往提供的各子系统的能力，在单个项目合同中，将悬挂生产子系统、各类仓储分拣子系统、及各类配套软件等融合贯通，协调运作，将物料输送、仓储、分拣、数据采集及分析在仓库及生产车间之间打通从而构成一个完整的、综合性的智能物流系统。通过合同的实施，可以实现客户工厂生产、仓储的物流及数据整合贯通，形成智能工厂。

（6）智能消防排烟及通风系统。

智能消防排烟及通风系统由窗扇、窗樘和分别安装在窗扇、窗樘上的自动开启装置组成，自动开启装置由开启器，报警器和电动或气动控制器件等构成，系统包含机械构件、控制系统、传感装置、软件系统等，能在火灾发生触发系统后的数秒内自动开启，及时排放烟雾，也可在需要进行通风时开启设备通过空气对流的方式实现自然通风。

随着智能工厂建设不断深入推进，市场在推进智能制造同时也逐渐关注安全制造，公司将充分发挥现有技术、市场资源优势，将智能物流装备和智能消防排烟及通风系统装备进行无缝链接，为客户提供更加优秀的智能工厂解决方案。

（二）主要经营模式

1、生产模式

公司的产品结构是模块化的；(1)就智能悬挂类系统来说，生产系统同型号单个工位的设备是相同的，所以配置的电器、机械等结构是相同的，悬挂式仓储分拣系统的轨道结构、分拣口结构等是类同的，所以，产品硬件部分定制化的成分很大部分在于根据客户工厂的具体情况设计的工作站，分拣口数量及系统摆放及轨道等走线布局；(2)就非悬挂系统来说，比如立体库主要由货架和堆垛机组成，视客户需求定制货架尺寸，选择堆垛机型号；再比如公司的直线分拣机的分拣台车是一样的，分拣系统视客户对于分拣设备规模的需求、设置数量不同的分拣台车等；(3)就智能消防排烟及通风系统来说，生产同类型的整窗所包含的电器、机械等结构是相同的。(4)公司设备的配套软件，需要在设备安装现场安装，并根据设备的具体情况(比如工作站数量、分拣口数量等等)进行参数的设置。根据上述产品特性，公司生产过程如下：

(1)目加工：悬挂生产系统、悬挂式仓储分拣系统、智能消防排烟及通风系统中，客户对于产品定制化的硬件部分主要是由产品金属框架及轨道壳体尺寸定制加工来实现，具体的加工就是对于定制型材的切割、钻孔等简单机加工，工艺较为简单，但是各客户所需尺寸规格差异较大，需要密切配合，这部分由公司加工完成；(2)直接对外采购：除上述部分由公司加工外，其他非标准件由供应商根据公司图纸、参数等要求提供，标准件由公司选型采购；(3)委托加工：由公司提供全部或者部分材料，加工商根据公司设计要求加工后提供给本公司；(4)部件组装及固件写入：供应商提供的注塑件、电器组件、五金件、气动元件等零部件抵达公司后，公司组装成小型部件；对于控制模块，公司向其中写入固件(驱动及控制程序)；(5)项目现场硬件安装：已经装配的小型部件及其他零部件装箱发运客户现场组装，少数大型外购件，比如立体仓库使用的货架、堆垛机等，由供应商直接发往客户现场，在现场安装；(6)软件安装：设备硬件安装完毕后，公司需要在设备主控电脑中安装业务管理程序及控制程序，并根据设备的具体情况进行参数设置，与各控制模块通过现场网络链接完备，并于客户的数据库系统对接完备。公司相关程序均由研发部门开发完善，且其以软件的形式存在，无实物生产过程。执行完上述程序，公司的设备即生产完毕。

2、采购模式

(1)各品类零部件采购模式。对于公司自加工型材，由型材企业根据公司要求加工后提供给公司。注塑件，均由供应商根据公司要求生产供货。电器组件及设备、五金件、气动元件等除标准件外，由供应商按照公司要求进行加工后供货。部分工控单片机等电子部件及少量其他部件，由公司提供委托加工所需的原材料或半成品零部件，由委外厂商按照公司给定的技术要求完成相关加工作业。对于公司常用零配件、原材料，公司会有部分备货。

(2)供应商管理。公司通过收集市场信息结合经验判断筛选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并整理添加合格的供应商列入供应商信息库，公司已构建稳定的原材料供应渠道，并与主要供应商保持长期合作关系。公司对供应商实行动态管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供应商考核，对于供应商供货的质量、交货期、服务等进行考核，通过考核进行供应商的动态调整。在采购实施过程中，采购部根据生产计划结合仓库库存需求制定采购清单；采购人员对供应商信息库里的合格供应商进行询价对比，确定供应商并签订采购合同；采购人员对供货情况进行跟踪，并检验供应商供应的原配件，验收合格后入库。

3、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以直接销售模式销售产品，并与主要客户建立了稳定关系。公司在山东、江苏、安徽、浙江、广东、福建、东北、西部、中部等省份或区域建立了区域销售网络，及时了解当地的客户需求信息。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市场销售流程，从合同洽谈到项目完成共分为以下几个阶段：首先与客户进行接洽并了解客户需求，再派专人考察客户现场场地，之后提出设计方案，与客户协商后确定方案、报价、草拟合同，经公司对合同评审通过后，与客户签订合同；根据项目需要，向仓库申请备货，仓库发货时安排人员跟进项目的安装、培训及验收工作；后期继续跟进收款对账事宜。

4、研发模式

研发中心根据市场及各渠道信息对于研发需求进行初步评估，通过后由各研发部门将初步评估下发具体研发小组进行产品研发调研；研发小组调研后向研发总监提交相关调研报告，主要包括：研发项目与公司发展战略符合度；产品研发可行性；市场需求情况；新产品研发成本和预期的效益；批量生产条件；公司人材物现有资源能否满足项目需求；知识产权风险情况等。研发中心就调研报告组织本部门、市场部门及公司管理层研究讨论是否启动该项目计划，如讨论通过将启动填报《企业技术开发项目计划书》。相关研发部门填写完成《企业技术开发项目计划书》后依次递交部门主管、研发中心总监、公司总经理审核，审核通过后由研发中心总监统一分派研发项目编号，该研发项目正式启动。项目立项后根据《企业技术开发项目计划书》进行初步方案设计、产品中期评审、产品设计完成评审、产品试制与测试、项目验收、检测、认证及科技成果发表及项目移交，最终研发中心项目组需将项目有关的物料清单、产品生产流程、制造工艺、工装、测试点等有关文档移交到项目中心及制造中心相关部门。

报告期内，公司在智能物流装备上进行了一系列的产品创新以及发展了智能消防排烟及通风系统装备，在产品构成、采购生产模式、业务拓展等方面具有一致性，均属于公司智能工厂产品体系，公司经营模式没有发生较大变化。

（三）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行业发展阶段。

(1)智能制造领域发展状况。近年来我国人口老龄化导致劳动力优势减弱，人口红利出现拐点。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18 年就业人口出现负增长，同比下降 0.07%。在制造业劳动力比较优势减弱的情形下，智能化转型从供给侧提升企业生产要素中的科技要素，提升劳动生产率，成为我国制造业的重要转型方向。2016 年 12 月工信部印发的《智能制造发展规划(2016-2020 年)》提出，2025 年前，推进智能制造发展实施“两步走”战略：第一步，到 2020 年，智能制造发展基础和关键能力明显增强，传统制造业重点领域基本实现数字化制造，有条件、有基础的重点产业智能转型取得明显进展；第二步，到 2025 年，智能制造支撑体系基本建立，重点产业初步实现智能转型。劳动力、产业转型、政策和技术四大因素正在助推中国制造业工厂智能化改造。但中国智能制造总体水平偏低，处于电气自动化 + 数字化发展阶段，但细分行业差别大，多重原因影响工业化进程。

(2)服装生产等缝制行业的智能化现状。目前，在缝制类工厂生产过程智能化升级改造中，多数企业从应用智能化悬挂生产系统开始做起，将生产车间的生产数字化、智能化。行业头部企业开始将整个工厂的物流系统，包括从面料到生产到成品库的系列物流输送环节打通，避免信息孤岛，形成智能化工厂。纺织服装业面临着劳动力成本上升，传统生产模式导致青壮年劳动力流入减少，生产复杂管理难度大等问题，导致对智能制造形成较大需求。

2、基本特点。缝制行业智能制造车间，将传统的捆包流生产流程升级为单件流生产流程，可以实现“数据化、部件化、智能化”生产。即生产全过程数据通过 RFID 采集的方式实现数字化；将产品制造过程分成若干部件，通过智能悬挂生产系统实现多款、多码、多色、多部件分别加工拼接；通过生产过程智能控制系统，智能、自动、精确的对繁杂的工序进行管控，完成管理和制造的对接。除上述数字化车间功能外，加上具备智能自动存储及分拣的面料库、成品库，以及各环节之间的输送线或者 AGV 等自动输送系统，可以构成整个智能工厂的整体框架结构。目前，虽然工业智能制造取得一些成效，系统中使用的传感器、专用控制器件、控制软件等很多国内均可制造生产，但是高端领域的一些核心部件，比如高端的 PLC 从稳定性考虑还是会大量采用国外品牌产品。

从近期来看，随着工业软件的普及和升级，感知元件、新传输技术以及智能设备的使用，构建缝制类行业智能工厂的基础元素已经基本构建，缝制行业较大规模企业的智能化改造将逐步从数字化车间升级到智能化工厂整厂改造。从中长期看，工业大数据、工业互联网、以及人工智能更多运用，使得大量工业数据会不断连接、运算、迭代，最终形成能够自感知、自决策、自执行的高度协同制造模式。

3、主要技术门槛

智能物流装备行业属于人才密集型行业，需要机械、电子电器、控制、计算机与网络、生产制造等各方面的技术人才，以及能够根据行业特点进行整体系统规划的人才。以应用于服装业的智能物流产品为例，其设备的生产不但需要机械设计、信息技术等科技型人才，还需要深度熟悉服装厂缝制具体工艺的经验型人才，在此基础上还需要能整体把握服装厂从面料存储、发料、剪裁、缝制、整烫、包装到仓储、批发、配货等整体生产流水操作的系统规划型人才，各种类型人才的密切无缝配合是生产智能物流系统产品的关键因素。

智能物流装备及配套系统具有定制化特点，要求供应商具有较强的总体规划、系统集成、产品研发以及现场实施能力，对各类物流软、硬件具有较深的研究，并熟悉客户所在行业及客户本身的生产工艺和运营管理的特点，才能根据下游行业客户的需求提供高质量定制化服务。因此，较强的技术实力和行业经验为进入本行业的重要壁垒。

智能物流装备及配套系统为非标准产品，例如为一个服装生产企业提供物流整体智能化升级服务，既要为其生产流程提供智能悬挂生产系统用于加工，又要在后道处理过程中将智能生产系统进行延伸提供目动输送及智能分拣设备，还要为仓库提供智能仓储、分拣、装箱系统，并且，需要通过软件将各子系统打通链接为一个整体。不同项目之间即有联系又一定的差异，对于供应商的集成能力提出了很高的要求。

由于系统投资额一般较大且较为复杂，不同客户采购智能物流系统项目往往通过多方位考虑后才进行采购。技术水平、行业经验、市场信誉等是客户选择物流系统供应商的重要判断因素。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是少有的可以自行研发生产从面料库、到生产流水线、到成品库以及其间自动物流传送等全套智能物料传送、存储、分拣装备，以便缝制企业具备生产全过程智能工业物联系统的竞争者，报告期内公司围绕智能工厂产品链进行了不断创新，发展了智能消防排烟及通风系统、空中悬挂 OHT、家纺服装线头清理机等新产品、新技术，不断升级公司解决方案优势。

公司已与大杨创世、阿迪达斯、安踏、海澜之家、HM、迪尚集团、如意、优衣库、乔治白、梦百合家居、以纯、迪卡依、江苏阳光、罗莱家纺、耐克、九牧王、富安娜家纺、梦洁家纺、申洲国际、特步、波司登等国内外知名服装、家纺品牌商目身工厂或者其代工厂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为国内一个品牌服装、家纺、家居生产企业提供智能化解决方案，是行业内新产品、新技术的开拓者。公司已成为行业品牌突出，有较强技术实力，少数能够为客户提供整场化智能制造解决方案的输出者。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随着劳动力成本逐渐增加及新冠疫情冲击让更多的企业开始寻求如何依靠设备来增加效率，特别是 5G 工业互联网逐渐开始应用，传统的局部单机设备改造，工业生产信息孤岛问题将成为制约企业效率提升的障碍，工业软件的普及和升级，感知元件、新传输技术以及智能设备的使用，缝制类行业智能工厂的基础元素已经基本构建，缝制行业较大规模企业的智能化改造将逐步从数字化车间升级到智能化工厂整厂改造。从中长期看，工业大数据、工业互联网、以及人工智能更多运用，使得大量工业数据会不断连接、运算、迭代，最终形成能够自感知、自决策、自执行的高度协同制造模式，AIoT 制造将成为行业发展的趋势。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总资产	599,154,225.74	524,389,178.15	14.26	198,401,525.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37,806,208.25	430,555,163.27	1.68	123,257,215.86
营业收入	199,818,307.24	133,397,697.67	49.79	246,898,112.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257,044.98	15,958,387.69	-16.93	44,702,462.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84,875.40	1,776,550.71	169.34	40,012,401.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1,251.34	6,444,364.17	-184.12	18,420,203.8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5	7.05	减少 4.00 个百分点	44.6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0.48	-31.25	1.4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	0.48	-31.25	1.4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9.74	13.13	减少 3.39 个百分点	8.10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6,298,686.76	57,297,328.88	28,997,961.04	87,224,330.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59,192.99	9,918,771.56	-4,531,488.02	5,010,568.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596,860.37	6,194,208.66	-7,679,739.06	3,673,545.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6,080.93	4,843,643.25	-31,013,239.22	18,662,263.7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55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63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袁峰	0	15,825,797	39.52	15,825,797	15,825,797	无	0	境内自然人
宁波高新区瑞泽高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6,948,518	17.35	6,948,518	6,948,518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袁作琳	0	1,334,203	3.33	1,334,203	1,334,203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明仙	-93,073	998,927	2.49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斯婕	800,800	800,800	2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刘萍	-379,913	523,730	1.31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庄嘉琪	0	500,494	1.25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马立雄	0	500,494	1.25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彭伟成	333,801	333,801	0.83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蓉志红	-42,111	319,000	0.8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袁峰为宁波高新区瑞泽高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为前十名股东中袁作琳之父。公司未知上述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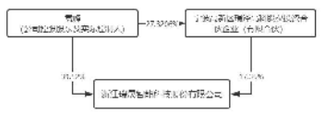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99,818,307.24 元，同比增长 49.7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257,044.98 元，同比减少 16.93%；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84,875.40 元，同比增长 169.34%。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599,154,225.74 元，同比增长 14.26%；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437,806,208.25 元，同比增长 1.68%。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深耕智能装备业务，市场需求得到稳步回升，营业收入也较上年保持快速回升；新设立了一家控股子公司主要来发展厂房中的智能消防及通风系统业务，不断完善产品链。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215　　证券简称：瑞晟智能　　公告编号：2022-010

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规定，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编制的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 2020 年 7 月 21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534 号)，公司获准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0,010,000.00 股，每股发行价为 34.7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47,647,300.00 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53,259,030.56 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 294,388,269.44 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8 月 24 日到位，并业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出具《验资报告》(众会字(2020)第 6874 号)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202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公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账号	金额(万元)
宁波银行奉化支行营业部募集资金专户	64010122001079038	21,602.63
招商银行宁波分行高新支行募集资金专户	574906433110301	7,836.2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科技支行募集资金专户	351978359438	1,575.90
合　计		31,014.73

其中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科技支行账户为发行费用支付账户，该账户已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于发行费用支付完毕后注销。

宁波银行奉化支行营业部募集资金专户及招商银行宁波分行高新支行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账号	对应募投项目名称	初始募集资金金额	期初余额	现金管理支出	现金管理收益	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宁波银行奉化支行营业部募集资金专户	64010122001079038	工业智能物流系统生产